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9746
承辦人：吳岳軒
電話：02-23979298#526
E-Mail：wuman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1030046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配合各機關考試用人需求，提列111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
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職缺作業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基於各機關考試用人需求，本總處將自110年11月16日（星
期二）上午10時起開放提列旨揭職缺需求。旨揭作業系統
填報路徑如下：本總處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
（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應用系統/D0：考試職缺填
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/職缺填報作業/職缺填報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[含行政院秘書長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國家運輸
安全調查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、法
務部廉政署

副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、
人事資訊處、人事室

